

# 中共安徽省委宣传部 中共安徽省委讲师团

皖讲〔2024〕7号



## 关于开展2023年全省基层理论宣讲 评选表扬工作的通知

各市委宣传部、讲师团，省委统战部、省直机关工委、省委老干部局、省委教育工委、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省国资委、省总工会、共青团安徽省委员会、省妇女联合会：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党委讲师团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党的创新理论铸魂工程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系统总结推广全省各地各部门组织开展面对面、互动化基层理论宣讲和网络理论宣讲的做法经验，进一步加强理论宣讲队伍和能力建设，省委宣传部、省委讲师团在全

省组织开展2023年基层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和优秀理论宣讲报告、优秀理论宣讲微视频评选表扬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推荐范围

**(一)先进集体。**推荐范围为各级党委讲师团以及机关、企业、学校、农村、社区等基层理论宣讲团体。

**(二)先进个人。**推荐范围为各级党委讲师团系统在编人员，以及机关、企业、学校、农村、社区等基层理论宣讲工作者。

**(三)优秀理论宣讲报告。**推荐范围为各级党委讲师团系统在编人员及其他基层理论宣讲工作者创作撰写的理论宣讲报告。

**(四)优秀理论宣讲微视频。**推荐范围为各级党委讲师团系统在编人员及其他基层理论宣讲工作者创作的理论宣讲微视频。

## 二、评选标准

### (一)先进集体标准

1. 坚持把学懂弄通做实党的创新理论作为根本政治任务，围绕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徽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及省委十一届五次、六次全会精神等，精心组织开展宣讲活动，力度大、效果好。

2. 坚持正确政治方向，注重问题导向，宣讲深入浅出、生

动活泼,具有较强的吸引力感染力说服力,为干部群众所喜闻乐见。

3. 积极贯彻落实理论宣讲进企业、进农村、进机关、进校园、进社区、进网络的要求,组织开展的宣讲活动场次多、覆盖面广,在当地具有较高知名度和广泛影响力,形成宣讲品牌。

4. 认真落实全省“举旗帜·送理论”宣讲工作部署,统筹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宣讲形式和组织方式具有一定的创新和示范意义。

## **(二)先进个人标准**

1. 热爱党的理论宣讲事业,长期积极宣讲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特别是在面向基层宣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徽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及省委十一届五次、六次全会精神等工作中表现突出。

2. 宣讲深入实际、贴近生活、走进群众,善于利用身边事例、翔实数据说事明理,注重宣讲艺术和实际效果,具有较强的吸引力感染力说服力。

3. 事迹真实可靠,生动感人,富有特色,具有较大社会影响和示范带动效应。

4. 积极参加全省“举旗帜·送理论”宣讲活动,宣讲形式具有一定的创新和示范意义。

## **(三)优秀理论宣讲报告标准**

1. 内容以宣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徽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及省委十一届五次、六次全会精神等为主。

2. 主题鲜明、导向正确,说理深入浅出、材料真实准确、形式生动活泼,善于讲好中国故事、中国共产党故事、新时代故事,展示好安徽形象,传播好安徽声音,不断增强吸引力感染力。

#### **(四)优秀理论宣讲微视频标准**

1. 内容紧扣学习宣传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徽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及省委十一届五次、六次全会精神等主题,全面展现新时代以来党和国家事业的历史性成就和变革,全面展现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安徽篇章的生动实践和突出成就。

2. 坚持内容和形式相统一,集中展示基层宣讲的鲜活性和互动性、实效性特点,时长3—5分钟,分辨率1920×1080像素,画面比例16:9,MP4格式。

3. 评选不以点击率为硬性指标,但以传播度、接受度为重要参考。

### **三、推荐名额**

各市委宣传部、讲师团,省直机关工委、省委教育工委、省

国资委分别推荐先进集体 3 个、先进个人 3 名、优秀理论宣讲报告 2 篇、优秀理论宣讲微视频 4 个；省委统战部、省委老干部局、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省总工会、共青团安徽省委员会、省妇女联合会分别推荐先进集体 2 个、先进个人 2 名、优秀理论宣讲报告 1 篇、优秀理论宣讲微视频 2 个。

#### **四、资料填报**

先进集体、个人和优秀理论宣讲报告、微视频，须由推荐单位统一组织填报评选工作推荐表，附推荐的团队、个人详细事迹材料（3000 字左右）和宣讲报告文字稿（3000—5000 字）。领导批示、报刊宣传、获奖情况、视频资料等支撑佐证材料复印件、光盘等同时报送。优秀宣讲微视频以光盘形式报送，并附关于视频创作传播相关情况的说明，包括创作人（团队）、创作思路、创作过程、应用传播等的基本情况，网友反响、评论、点击率等信息可以截图形式附上。

#### **五、工作组织**

（一）各市委宣传部、讲师团负责报送本地推荐材料，省直机关工委、省委教育工委、省国资委负责报送本系统推荐材料，省委统战部、省委老干部局、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省总工会、共青团安徽省委员会、省妇女联合会负责报送其组织的相关宣讲团推荐材料。推荐表经各推荐单位主要负责同志签字同意并盖章后，与详细事迹材料和支撑佐证材料一起报送。

（二）省委宣传部、省委讲师团按程序组织评审，进行表扬。

(三)评选工作结束后,对部分长期扎根基层、具有代表性的先进典型进行宣传推介,进一步扩大影响,形成示范效应。

请于2024年4月20日前,将推荐材料纸质版报送至省委讲师团宣讲工作处,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电子邮箱jstjys666@126.com。

联系人:马静、刘宁宁,联系电话:0551—62606525,18655120412,15256515966。

邮寄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中山路1号省行政中心2号楼3110室,刘宁宁(收),15256515966,邮编:230091。



## 2023 年先进集体评选推荐表

报送单位：

(盖章)

集体名称	
先进集体事迹简介(不超过 800 字):	
主管领导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字) 年 月 日</p>

## 2023 年先进个人评选推荐表

报送单位：

(盖章)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学 历		职务(职称)			
先进个人事迹简介(不超过 800 字):					
主管 领导 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签字)                      年    月    日                 </div>				



# 2023 年优秀理论宣讲报告评选推荐表

报送单位：

(盖章)

报告题目	
报告人信息 (姓名、职务职称)	
优秀理论宣讲报告内容及特点简介(不超过 800 字):	
主管 领导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2023 年优秀理论宣讲微视频评选推荐表

报送单位：

(盖章)

微视频题目	
主要创作人信息 (姓名、职务职称)	
优秀理论宣讲微视频内容及特点简介(不超过 800 字):	
主管领导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中共安徽省委讲师团办公室

2024年3月12日印发

---